

親愛的家長您好：

依國民教育法規定國民小學普通班班級編制每班學生人數以二十九人為原則，另依花蓮縣政府 113 年 8 月 23 日府教學字第 1130168062 號函，因本校 113 學年度三年級學生總人數未達二十九人，故教育處來函核定減班，原二年級兩班升上三年級後合併為一班，學校級務安排班級導師為楊馨榕老師，請三年級學生於返校日(2024/08/28)至三年一班教室。

敬祝 闔家安康

花蓮縣豐山國民小學 113.08.26

